

# 残疾人如何使用无障碍车位?

## 市残联回复:除持有残疾证外,还需使用残疾人专用车

###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 5月28日,吴先生反映:龙腾路吴嘴小学门口,上下学高峰拥堵。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回复:**辖区交警大队已联系校方,加大对学校师生及家长交通安全宣传力度,并告知接送学生的家长要规范停车,如影响交通,辖区大队执勤警力将依法对其做出处罚。交警部门正在跟有关职能部门对接,将龙腾路规划为学生上学、放学期间对机动车限时单向通行,目前正在落实中。同时积极对接辖区城管,对附近菜市场菜贩占道经营情况进行整治。针对学生上放学时间段,辖区交警也将加大警力巡逻和视频巡查。

● 5月29日,王先生咨询残疾人免费停车位事宜。

**市残联回复:**我市残疾人专用小汽车可在“安庆泊车”公共停车场的无障碍车位内免费停车,有需要的残疾人车主可以携带3证(本人C5驾驶证、经车辆管理部门签注的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行驶证、残疾证)到安庆中机智慧泊车公司进行办理。据悉,反映人除持有残疾证外,机动车驾驶证、行驶证均对应普通小汽车,并非残疾人专用汽车,所以无法享受免费停车政策。按我市持证残疾人数占总人口2.5%、城区机动车保有量17万辆估算,反映人类似情况涉及机动车约

4250辆,任意扩大优惠范围将影响公共设施的正常运转。下一步市残联将继续与相关职能部门对接,在保证公共设施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争取扩大无障碍停车位的免停范围。

● 5月30日,胡女士反映:顺安南苑存在高空抛物现象,希望加强管理。

**市住建局回复:**下线后,市住建局物业科赴小区实地查看了相关情况。该小区已安装了高空抛物摄像头,前期因内存不够未启用。现场已要求物业公司粘贴严禁高空抛物的温馨提示,并立即启用摄像头,加强巡视巡查,对于高空抛物的业主,发现后立即制止,情节恶劣的,上报公安部门处置。

● 5月30日,陈先生反映:顺安南苑外墙脱落,公租房存在对外出租问题。

**市住建局回复:**下线后,市住建局工作人员立即前往顺安南苑小区对反映的外墙脱落问题进行查看,发现是楼道内部分墙皮脱落,已要求物业公司对脱落部位进行处理和粉刷。对公租房转租的行为,市住保中心及运营企业将加大巡查力度,强化政策宣传,对已发现的转租行为加快落实整改,绝不姑息。并组织专项清查活动,最大限度减少公租房违规转租行为。

● 5月31日,张先生反映:中兴

小区门面房,前几天大雨导致楼顶漏水,电无法使用。

**经开区管委会回复:**下线后,菱北办事处和舒巷社区工作人员已经上门了解情况,考虑到该小区为还建小区,无房屋维修基金,且5月27日我市多地出现暴雨和大暴雨,经开区将对此类情况进行统筹安排,工作人员在现场已对漏水情况拍照记录,待报告区级主管部门研判后,将对漏水位置进行改造。

● 6月1日,潘女士反映:患有骨质疏松症,部分治疗药品在市区医院买不到。

**市医保局回复:**反映人所使用的药品名为“阿仑膦酸钠片”,经查询,该药在安庆市立医院和安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均有备货。已电话告知反映人。

● 6月1日,房先生咨询:患有“天疱疮”皮肤病能否申请慢性病。

**市医保局回复:**“天疱疮”不属于安徽省门诊慢特病病种保障目录内病种,不能申请门诊慢性病待遇资格。经了解,反映人参加的是城乡居民医保,平时用药均在网上自行购买,自述年费用约为1万元左右。针对反映人个人情况,市医保局向其宣传了城乡居民医保的大额普通门诊政策,对不属于慢性病范围但诊疗疾病符合支付范围内的参保居民,在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普通门诊治疗发生的范围内医药费用全年累计超过3000元以上部分,按40%报销比例,全年累计最高支付限额为5000元。

### 糊涂男子

#### 微信群售卖野山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孙春旺)5月29日7时许,宿松县公安局凉亭派出所民警在开展网络巡查中发现一名昵称为“玖梦”的网民,在微信群内发布售卖消息,称其家里有刚打的野山羊出售,并附上野山羊图片一张。

经仔细观察图片,民警发现该野山羊为“三有”陆生野生动物,凉亭派出所立即高度重视,安排民警围绕“玖梦”的身份开展调查,很快查明“玖梦”的真实身份叫邓某,凉亭镇夏家村人。民警通过调查得知,该野山羊为其父亲邓某荣于5月29日早上在该县二郎镇铜铃村山上用钢丝套所捕猎,并将其宰杀加工,随后邓某在微信群内发布消息帮助其父亲售卖。

民警查明邓某荣在禁猎区、禁猎期使用禁用的工具狩猎,捕猎野山羊的行为构成非法狩猎罪。当日中午,民警在二郎派出所和县局食药环侦查大队的协助下,将邓某荣抓获归案。到案后,邓某荣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

当日下午,犯罪嫌疑人邓某荣因涉嫌非法狩猎罪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仍在办理之中。

### 专项“酒驾”行动 抓获“偷油贼”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徐侃 通讯员 黄永武 韩玲)5月30日凌晨,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与刑侦、派出所等警种联合开展一次特殊的专项“酒驾”行动,成功抓获一名“偷油贼”。

29日深夜11时40分许,桐城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三中队接指令称,前期一名涉嫌盗窃工地挖掘机柴油的嫌疑人驾车即将进入桐城辖区,为快速安全抓获嫌疑人,要求值班警力立即配合刑警大队和派出所民警对盗窃嫌疑人设卡抓捕。

接到指令后,值班民警立即与刑侦人员联系,决定在辖区一处地形条件良好的地点设置“酒驾”查缉点实施抓捕。30日凌晨0时5分许,嫌疑人驾驶的车辆进入民警视线。在“酒驾”查缉点,交警按流程对驾驶人进行酒精测试,在盗窃嫌疑人出示驾驶证时,同行的刑侦和派出所民警一起出手将其控制住。

民警在嫌疑人车上发现,该车后备箱内装有10只大油桶和盗油设备,其中7只油桶已装满盗窃来的柴油。目前,该案由刑侦部门进一步侦办中。



5月31日,大观区一社区商圈广场上,教练正在进行格斗、擒拿技能演示。

当日,大观区一社区邀请安保专业教练为社区治安巡逻员、商圈安保人员进行擒拿、格斗等技能演练和指导教学,提高社区及商圈安保人员的治安维稳意识和应对突发情况的应急处置能力,助力商圈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媒体记者 路欣  
通讯员 项顺平 摄

## 夜间火速出警 凌晨达成和解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余炜)“法院吗,我找到被执行人的位置了,你们赶紧过来。”5月23日21时13分,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110”接到申请执行人刘某电话,得知被执行人周某于安庆市盛唐湾路一饭店内用餐。放下电话,执行法官与法警火速赶往该饭店,将周某拘

传至法院。

原告刘某与被告周某(另有两被告杨某、童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法院判决周某对290万元借款及利息承担连带还款责任。后周某未在规定时间内履行义务,案件进入执行阶段。承办法官告知刘某在发现周某行踪后可以拨打“执行110”提供线索,遂出现了开头的

一幕。

双方当事人到法院后,执行法官立即主持刘某与周某的调解工作,由于分歧较大,双方难以达成一致意见。执行法官遂分别谈话,与双方分析利害,在经过三个小时耐心细致工作后,周某当场给付了部分欠款,双方于5月24日凌晨12时30分达成协议。